

南亚新材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0年8月24日，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亚新材”或“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7月6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65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860万股。本次发行完成后，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20】309号”《验资报告》，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7,58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23,440万元。同时，公司股票已于2020年8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正式上市，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二、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相关情况

鉴于公司已完成首次公开发行并于2020年8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对《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涉及上市情况、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等条款进行修订，并形成《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改前	修改后
第三条	公司于【】年【】月【】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中国境内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万股，并于【】年【】月【】	公司于2020年7月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首次向中国境内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860万股，并于2020年8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3,440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万股，公司未发行除普通股以外的其他种类股份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23,440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23,440万股，公司未发行除普通股以外的其他种类股份
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聘用取得“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聘期1年，可以续聘。	公司聘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要求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聘期1年，可以续聘。
第一百七十条	公司指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以下简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公司以中国证监会指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
第一百九十八条	本章程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生效并施行，原公司章程同时废止。	本章程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施行，原公司章程同时废止。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三、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的情况

鉴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类型、公司章程修订，为便于实施公司变更登记，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相关手续。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相关手续。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四、上网公告文件

1、《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5日